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池州石油分公司池州油库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1月13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池州石油分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的要求，组织召开池州油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成立验收工作组，依据《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池州石油分公司池州油库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经现场勘查并对项目的建设情况进行认真审查，形成专家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池州油库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池州石油分公司

行业类别：G5941 油气仓储

建设地点：池州市东湖路126号

建设规模：油库占地面积90237.73m²，总库容量15800m³。油库主要设施有7只2000m³立式储罐、1只1000m³立式储罐、4只200m³储罐，输油泵房1座，轻油发油台1座，油品装卸码头1座。项目工程组成见表1。

表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现状评价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柴油罐组	建设4座立式固定顶地上柴油罐，其中2000m ³ 立式固定顶柴油储罐（直径22m，高13m）3座，1000m ³ 立式固定顶柴油储罐（直径15m，高8m）1座	已建4座立式固定顶地上柴油罐，其中2000m ³ 立式固定顶柴油储罐（直径22m，高13m）3座，1000m ³ 立式固定顶柴油储罐（直径15m，高8m）1座	与现状评价一致
	汽油罐组	建设4座2000m ³ 立式内浮顶地上汽油储罐（直径22m，高13m）	已建4座2000m ³ 立式内浮顶地上汽油储罐（直径22m，高13m）	与现状评价一致
	乙醇罐组	建设4座200m ³ 立式内浮顶地上储罐（直径12m，高6m），其中乙醇储罐2座，汽油顶水罐1座，柴油顶水罐1座	已建4座200m ³ 立式内浮顶地上储罐（直径12m，高6m），其中乙醇储罐2座，汽油顶水罐1座，柴油顶水罐1座	与现状评价一致

	油气回收装置	干式活性炭吸附法	已设置干式活性炭吸附法油气回收装置	与现状评价一致
	污水处理设施	油水分离装置	已建油水分离装置	与现状评价一致
辅助工程	行政管理区	综合办公楼	已建综合办公楼	与现状评价一致
		宿舍楼	已建宿舍楼	与现状评价一致
	公路装卸油区	汽车收发油区罩棚, 共设置 3 个发油平台, 8 个发油鹤位	已建汽车收发油区罩棚, 共设置 3 个发油平台, 8 个发油鹤位	与现状评价一致
		汽柴油下装鹤管	汽柴油下已安装鹤管	与现状评价一致
		卸车泵棚	已建卸车泵棚	与现状评价一致
		汽车衡	已安装汽车衡	与现状评价一致
		化验室	已建化验室	与现状评价一致
	辅助作业区	消防泵房及发、配电间	已建消防泵房及发、配电间	与现状评价一致
		维修和司机办公室	已建维修和司机办公室	与现状评价一致
		油罐车库及应急仓库	已建油罐车库及应急仓库	与现状评价一致
		消防通道门卫	已建消防通道门卫	与现状评价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由当地市政统一供水	由当地市政统一供水
排水工程		污水管线及化粪池	已建污水管线及化粪池	与现状评价一致
供电系统		依托当地市政电网供给	由当地市政电网供给	与现状评价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油气回收装置	已建油气回收装置	与现状评价一致
	废水治理	污水处理设施, 油水分离	已建污水处理设施, 油水分离	与现状评价一致
	消防	设置 1000m ³ 的消防水池	已设置 1000m ³ 的消防水池	与现状评价一致
	事故污水收集池	设置 500m ³ 的事故污水收集池	已设置 500m ³ 的事故污水收集池	与现状评价一致
	控制阀门	罐区手动控制阀、事故池控制阀、厂区总控制阀	已安装罐区手动控制阀、事故池控制阀、厂区总控制阀	与现状评价一致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池州油库始建于 1974 年, 隶属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安徽池州石油分公司, 是以成品油收发、储存、批发为主营业务的经济实体。该油库于 1977 年建成 2 台 2000m³ 柴油储罐, 1987 年建成 4 台 2000m³ 汽油储罐、1 台 1000m³ 柴油

储罐和 1 台 2000m³ 柴油储罐。2005 年开始建设乙醇罐区（包括 2 个切水罐及 2 个乙醇罐）。

2019 年 1 月，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池州石油分公司委托安徽三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池州油库项目环境影响现状评价报告》；

2019 年 1 月 28 日。池州市环境保护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现状评价报告予以备案；

2020 年 7 月，完成项目排污许可证申领工作；2022 年 9 月，完成项目排污许可证变更工作；

2023 年 10 月 12 日~13 日、2023 年 10 月 17 日、2023 年 10 月 25 日，项目开展竣工验收废气、废水及噪声监测。

（三）投资情况

实际工程实际总投资 16000 万元，环保工程实际投资 675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4.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池州石油分公司池州油库项目环境影响现状评估报告及审批意见中所有内容，不包括卸油码头及卸油管线。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验收阶段与现状评估报告中建设内容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有机废气主要来自油品在储存、装卸过程，主要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主要以有组织形式排放。

储油罐大呼吸损失是指油罐进、发油时所呼出的油蒸气而造成的油品蒸发损失。储油罐进油时，由于油面逐渐升高，气体空间逐渐减小，罐内压力增大，当压力超过呼吸阀控制压力时，一定浓度的油蒸气开始从呼吸阀呼出，直到油罐停止收油；油罐向外发油时，由于油面不断降低，气体空间逐渐增大，罐内压力减小，当压力小于呼吸阀控制真空度时，油罐开始吸入新鲜空气，由于油面上方空

间油气没有达到饱和，促使油品蒸发加速，使其重新达到饱和，罐内压力再次上升，造成部分油蒸气从呼吸阀呼出。

储罐储油时产生的废气为小呼吸废气，小呼吸是指没有收发油作业的情况下，随着外界气温、压力在一天内的升降周期变化，排出油品蒸汽和吸入空气的过程造成的油气损失。大呼吸及成品油装卸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油气回收装置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小呼吸产生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

2、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在正常运营期间无工艺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生产线及储罐区地面冲洗水、生产线及储罐区的前 15 分钟初期雨水、生活污水。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生产线及油品装卸区清洗水、初期雨水经厂区内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H.YT-10 含油污水一体化处理站+生化装置 BAF)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排入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吸粪车定期清掏处理。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主要噪声污染源为油泵、加油机及进出油罐车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减振、及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降噪。

3、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职工生活垃圾、油罐清理油渣、污水处理站污泥和油气回收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

本项目储油罐委托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清洗作业，清罐产生的废油渣委托该公司进行处置。污水处理站含油污泥及油气回收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交由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望江县大唐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具备相关资质，本项目危险废物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做到合理处置。

本项目职工生活垃圾：厂区集中收集，然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未发生较大或重大变更，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要求的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关排放标准，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

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可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建议污染治理设施设专人管理，定期对污染治理设施进行维护管理，确保废气等稳定达标排放。

（2）完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废气处理系统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工作，完善废气处理设施标识牌，做好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台账。

七、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附表。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池州石油分公司

2023年11月13日